

# 《情人》

## 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情人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1737748

10位ISBN编号：7801737741

出版时间：2008-05

出版社：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作者：文子君

页数：288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[www.tushu111.com](http://www.tushu111.com)

# 《情人》

## 前言

还记得很久很久之前，瑟瑟从远方来，带给我那本我一直没能买到的《故国神游》——那本子君在遥远的十六岁时花一个月写出来的长篇小说。很难表达我当时的震撼，她天生有种奇妙魔力，只要你打开书页，便不可避免地沦陷入她的世界。还记得同样在很久很久之前，某个晚上我在烟雾缭绕的网吧里，就着嗡嗡作响的破电脑看一本叫做《情人》的书，里面许多场景许多字句至今还记得清清楚楚——断了的宝剑、烈火的夷陵、像月亮一样的温柔男人、还有重阳节的菊花香气……像某种神秘的、华贵的瓷器一样的游尘，从死亡开始，以死亡结束。怎么说好呢？这世上写字的人有许多许多，这世上爱三国的人也有许多许多，但在这所有所有的人中间，也许子君才是最爱最爱诸葛亮的那一个——是爱到了也许真的会穿越去见他的那一个(笑)。

# 《情人》

## 内容概要

穿越是开始另一种生命的契机。女大学生南华与两名同学：小盘、阿奇被冥冥的约定召唤，穿去三国，分别流落于蜀汉、江东与曹魏。南华——在三国时她有了另一个名字叫“游尘”——惊讶地发现，年仅二十九岁、“名草有主”的诸葛亮，居然是她在现代频频梦见的“爱人”！要怎么去争取到“诸葛亮”的“爱”？游尘踏上了艰苦而烂漫的旅程，与一个个古代名人：赵云、刘备、周瑜、马良、刘禅……或擦身而过，或纠葛缠绕。皇帝喜欢她、文臣崇拜她、武将敬佩她--她是怎么合理而顽强地做到这一切？纵横沙场、出入庙堂的光耀之外，她的友谊、她的爱情，又将有个怎样的归属……？故国神游，多情应笑我。

# 《情人》

## 作者简介

文子君，妖孽的双鱼座。口头禅是：男生站左边，女生站右边，好吧好吧我站中间。乐于把文字折折叠叠锻打弹性，用它来做一个飞扬跋扈的美梦。生性偏激，爱之欲其生，恶之欲其死。讨厌她的人像爱她的人一样多，甚至更多。

最爱的颜色：血红、浓黑

最爱的花：蔷薇

最爱的饮料：盐汽水

最爱的书：《山海经》

最爱的运动：睡觉算吗

最大的愿望：去三国。

# 《情人》

## 书籍目录

第一章 在一千八百年前第二章 剑为胆，琴是心第三章 投我以木桃第四章 萧瑟杜衡枪第五章 簪纓帝王师第六章 焚身以火第七章 邂逅第八章 弃我如遗迹第九章 挽断罗衣留不住第十章 劫波渡尽第十一章 兵解

## 章节摘录

第一章 在一千八百年前我突然觉得我要死了。我想：死亡是把人生渡到另一岸的舟楫，在那个人人们怎样也望不到的遥远的彼岸，是一片灰色空旷。我到达死亡之域，就像把一朵灿烂的花种入没有颜色的土地，最初还能看到花色的新鲜，渐渐它泯然凋谢。后来者再怎样寻觅，也见不到一丝它盛开过的痕迹。真够哀凉的。南华，在把人生丢入死的贫瘠之前，总要跌跌撞撞做些事，开出花来吧。我这么想，感到寂寞、感到轻松。我叫南华。南华是个打小就不爱说话的孩子，总喜欢一个人闷在房里，托着腮帮子一坐就是大半天。金黄的阳光洒落，周遭流荡着暖洋洋的热力，我偶然转脸，会看到身旁镜子里浮动一张无可奈何的面孔。我把手掌按在脸上，有一下没一下地搓动，搓不掉脸上轻微的嘲笑。

“我真怀疑你不是我生的，是护士抱错了。”妈妈每每用玩笑掩盖忧虑，“我和你爸什么日子都过得惯，你却总是不满足。”我知道她一直怀疑我有“自闭”倾向。我是双鱼座的，据说双鱼座的人容易性格分裂。我出生时漫天大雪，天边燃烧着大片红云。老一辈说这不吉利，生下的孩子命里注定要让爹娘伤心；他们没有将话说完——他们觉得我活不过二十。我也有这种感觉。我想：我会在年轻的时候死掉，我的灵魂会晃晃悠悠地飘来飘去，静看人们为我号啕，他们说：“多好的一个孩子啊，真是可惜。”一想到这，我就好笑。另外还有一点淡淡的悲伤。在二十岁之前，在我死之前，我希望能遇到那个男人。一个个子高高、头发长长的男人：十三岁起我开始梦他。梦中我看不清他的脸，只知他是英俊的，一种适合我的英俊。他不和我说话，但我好像听惯了他的声音，那也是最适合我的声音。他衣袂当风地奔走往复，我也煞有介事地奔走在他的身后，尽量把腰挺直，使目光平坦。有时，他会忽然停下脚步，返身用指尖碰触我的脸。我熟悉着他的呼吸、他的手指，并觉得是从降生起便熟悉了的。坚定的手指。温暖的呼吸。一见到他我就莫名感动，我就想抱住他，对他说：“我没有忘了我们的约定，我不敢忘。”但是，他和我约定过什么

## 《情人》

### 媒体关注与评论

我终于又看到了这个故事，看到这个写于九年之前、然后用整整九年的时间来品尝磨砺、再用九年后的笔将它重新写了一遍的故事；她把爱情裹在历史里交给我们，同时交出来她自己最烂漫的这一段生命。我终于又看到了文子君的《情人》，文子君的诸葛亮——看到丞相身边那个犹如泼墨山水中殷红一点的女子：银色的枪、飞扬的大氅，骑着高头骏马，卷起一阵狂风……风尘过后，她安静、坚强、用情深浓。——《宫斗·青蒿天》作者 柳如烟 《情人》让我触摸到五丈原的温热，愿意去相信临终前诸葛亮的手指真是那么微微颤动过：愿意去纵容那个倾尽心力想要融入三国，直至放弃自己所有固守的游尘。《情人》之可贵，也在于它始终让生之壮丽，挥洒在哀凉的底色上。“漫漫人生之旅便是把你珍惜的事物一件件从你怀里夺走的过程么？最终我一贫如洗，形影相吊”——即便如此，亦余心之所善兮，虽九死其犹未悔。这，才是活在三国。——百度诸葛亮贴吧吧主 小雨丘

# 《情人》

## 编辑推荐

《情人》由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出版。



## 精彩短评

1、实话说，言情故事其实都是看完一遍就不会再碰，但情人是本好书，有让人惊艳的感觉。值得回味，文风扎实，推荐，大爱。

2、那时候还是中学生，得到了一本从外面弄来的手抄本，大家激动得不行，抢着看，也有很多女生拿去晚上手抄，很是红火了一阵子。作者的文笔很好，无论三国的历史背景和历史细节无一不真实。我在这本书里还真学到了不少三国知识，比如马良和马谡竟是亲兄弟，这是以前不知道的。当然还有很多啦。班上有个喜欢写作的男生，抄了大段大段地背，说是当范文。当时大家都纳闷，怎么不见市场上有书呢。后来倒是见到书了，盗版的，印得很烂，错字连篇，但还是有很多学生买了，在书上做校对。哈，很是疯狂吧。一直以为作者是个男的，能写得这么有气势，女的一般写不来。后来班上那个能大段大段背的男生，亲自去了一趟上海，回来我们才知道还真是个小女生，这事真让我们佩服得不行，一个小女生能写出这种水平，这才叫真正的才女。确切的说，眼下流行的穿越文，挖到根儿，就能知道，这个文子君才是第一个写穿越文的，而且在9年前，这就是当时为什么她写的东西如此红火的原因吧。这本书很是关注了一阵子，后来就慢慢淡忘了。现在忽然又见出版了，觉得真是不可思议，都9年了，怎么现在才出版？要是当时出版，肯定销得收不住。现在我是没有当时那种激动了，不过现在的小女生们应该还会激动一番。看了上面的介绍，说是升级版，不知道升成了什么样子了，不管怎样，还是要买一本的，以纪念那段让人疯狂让人激动的岁月。

3、有人说，每读一篇文章，便是复制一份心情，读完了，复制结束，便拿起下本书，复制另一份心情。

那么《情人》呢，那是那个人的一生呵。轻轻拿起，能够放下么，还能轻轻的放下么，就好象从未看过？

放不下，就不要放。

子君如此轻易地穿越了三十多个甲子去和那个人亲近，就好像他真的那样客气的拽着冬青的衣袖，那样坐在几案前认真看着文书，那样独自承受了一切却还能笑着面对——整个国家。

几乎可以想象子君是怎样的爱着那个人，一直以为那本书已经是一个人，一个生活在现代的人可以对他的最深情感，却不想情人却是把我拽回了那样的时空，生活，笑，主公，季常，文伟，子龙。或者还有那柄可以颤抖的流景，问闲，杜衡，或是那枚纂章。

了解那种力不从心的感觉，甚至理解那种温柔客气却让冬青绝望的感觉。是的，温柔，就像她对他一点都不会特别，客气，却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疏远，即便是冬青那样地续写了那首诗，那万年不变的笑容，在冬青看来，是最无情的拒绝吧。

是那样吧，子君领我走进了我不曾了解的三国，了解那个人是那样活生生地存在过，或许现在还活在子君那里。孔明你一定要和子君写的一样哦，一定要。宁愿相信情人所写，不是诸葛亮里的，更不是故国神游里的，宁愿就是有那样一个游尘在他周围。舜英，就是这样吧，敬重，不是爱。

一直以来，却如子君所说，他是让人感觉没有“身体”的吧，他是属于江山社稷的，属于丞相那身紫红华服，节符，订礼仪，治权约。“恐怕是一生呵。陪诸葛亮一生.....怎么能不紧张？”子君你好狠的心呵，这样展现了他的一生，这样浓缩在这一本情人里，居然还让我这么轻易地拿起，却不能轻松地放下。沉甸甸的，是他的一生呵。

季常，想到他就异常温暖。频频回首的他，认真要以白身留下的他，知道那一纸聘书后紧张的他。“你和我，总要有一个人为她做些什么。”是深情吧，深到痴？季常是一个谋士呵，还是有那份痴情。那么你呢，亮，冬青之于你，是什么？是我狂悖了。

主公呵，是个好君主，更是个好兄弟，所以才成就了陆议吧。陆议没错，孙权没错，司马你更没错，错在我先入为主喜欢了他吧。

子龙，年轻的你，应该是和十三一样的意气飞扬吧，可是子君一直写你成熟稳重呢，算了啊，那么喜欢子君，不忍心说呢。

好像应该多写些那个人呢，跑了跑了，有点乱呵，是我头脑比较乱吧。

4、非常喜欢~~`

5、买这本书的原因很简单，我也是个亮迷。文子君此书上展现的历史功底不由得让我感到，比起想象的逊色太多。其实可能是我的要求太严苛了，里面女主游尘的某些故事沿袭自很多历史上我维的情

## 《情人》

节，于是乎个人就有一点小小的失落，至少我觉得她在这本《情人》中展现的情节性甚至不如她平时贴吧中随手写下的一些正史向小说。当然，她的文笔还是一如既往地让人感到清峻，毫无普通古言小说中的做作矫情萎靡。看她的文字，有时是一种比看她本来内容还过瘾的享受。最后务必提醒的一点是即使此书部分地方相忤于史籍，但是若要全部看懂必需一定的三国历史功底，可能更适合对诸葛亮了解透彻的粉丝们看，理解起来也就多了几分亲切。综述。

6、我就是个少女，院长对丞相的爱已经成了一种典范，话说这本书的年纪已经快比我大了，院大千古，以及，最爱院长那一句话，我爱您，我也像您一样爱汉国，所以，谅一谅我。。。。这本小说最大的特点就是，并不只是以诸葛亮为中心，游尘爱的是整个季汉，这样的感情太唯美又太悲壮

7、看到书评买得，买的时候还很贵。可惜买回来很失望，没有想像中好。只看了二十多页，再也看不下去了！真不知道当时万人传看的壮观场面是怎么造就的！纯属个人感觉。

8、第一次觉得穿越是件很美好的事情。。。

9、我看得到的，呵呵，其实一直觉得文子的作品之吸引力多半来自她本人的性格，倒未必是来自亮的，尤其这本《情人》.....当然那本亮传还是很“亮”的啦，你说得对，各种性格都有其可爱之处，都该欣赏都改欣赏~~

唉唉，人生最大的悲哀莫过于看着昔日单纯可爱滴小朋友们各个湮没红尘，变出个你从不曾想到的样子来了，也许世界自古以来就是这样，如果曾经是挚交，就更让人难过，所以古人会有绝交书之类的嘛.....其实想想，做到还蛮不容易的，毕竟曾经是好友的话一下子很难做到那么绝呢.....

咳咳，不知道我们现在这个时代这现象是不是比以往更严重，生逢此世了，有时我们也还是要想开点罢，唉唉

10、在思考用对话推动剧情这回事.....穿越与否就别那么较真了。难得的是一气呵成，虽然是花痴，是玛丽苏，雷点也不是没有，但是自有非常引人入胜的地方。

11、归根结底，LZ只是讨厌穿越，更准确地说，是讨厌穿越女，更更准确地说，是讨厌做了主角的穿越女.....而已。

12、三国人物谁跟谁都行，就是不能跟穿越女，哈哈哈

13、不错 挺好看的书的质量也不错

14、我不愿意给它冠上“网络文学”这样奇怪的名字，虽说感觉子君自己应该是个通达之人，并不在意这些外在的东西，然而我还是不愿以世人说起来稍觉“浅薄”的一个名词来形容它，它是一个生命，活生生的

15、Novelty

16、就是结尾有点莫名和网络版本不同

17、如果可以穿越时空，你想在怎样的时代，遇见怎样的谁？

18、没有之一，所以买多一本留纪念。

19、如今的穿越类小说里可谓顶峰之作，绝妙的文笔，令人忍不住一口气读完

20、很喜欢很喜欢这本书常常拿起来了就吧想放下、只有随便翻开一页，就有种想要一直读下去的欲望。很值得收藏闲暇时有它让人充实了、

21、看见游尘对着空茫的山中大喊，诸葛亮.....你喜不喜欢游尘？喜欢你就娶了她吧...回声在空山里回荡...看见孔明叹息，这话你若早十年说，我自己的身体我知道.....我就忍不住大哭.....无非是想与你在一起呀 不管你是否就要离去.....倘若我是游尘也想要陪着你呀，可，这却是你的整整一生呵，我没有游尘的勇气去负担.....是要有怎样的心情才能够承担他的整整一生 见他笑 见他愁 见他羽扇纶巾 见他风姿卓越 见他失意又见他意气风发 还要见他在余生里最后时光中 轻轻颤动手指而离去 象是说：冬青.....来生再会。却仍旧捕捉不到他的一点温存.....女主角坚毅，用情至深.....看这本小说恍惚已过半生.....我也想要陪着你呵 想见你羽扇纶巾 见你指点江山.....想见整个国家于刘备去世之后，以你一人之力撑到你薨逝那天...天下百姓该是怎样的悲鸣恸哭...

22、这本书是无意间发现的，本人很喜欢诸葛亮，所以就凭这一点就买了这本书，看后突然明白一句话——女为悦己者容。原来爱情可以如此！

23、真的写得很好~~很多地方值得细细推敲~我已经看了很多遍了

24、“情于沧桑里倍坚定，情于心深处最终是，不改变”——文子君自己选了这首歌做情人的MV，这首歌的歌词，果然是很深切地表达了读此书最深的感受。

## 《情人》

不是法国女作家杜拉斯的那本经典的《情人》，但读下去的时候，有时却感到比杜拉斯的《情人》更切肤的震撼。有时觉得，读这本书的时候，或许已不是为诸葛亮而感动，甚至可能都不仅仅是为游尘而感动，而是为文子君本人。

文子君是个让人相信奇迹的所在，让人相信世间真的可以有这样纯粹的爱，纯粹得如同《牡丹亭》般“生者可以死，死可以生”的爱——她用生命写成的文字已足以证明此物的存在。以心为笔，以血泪为墨，挥洒的背景也不是宣纸，是一段最灿烂最可珍惜的青春——勘透世事，依然纯真，一生聪明，情愿痴憨，对于残酷命运的清醒认识，与对生命的永不停息的热爱眷恋，绞缠一处，风云鼓荡，金石鏖铮……为了这爱，舍弃了一切，如果游尘让人感动，那么更让人感动的应该是文子君罢——这同我们生活在同一空间中的女子（虽然她自己说了“我站中间”之类的话，然而看她的《情人》却觉得其内心仍旧是个不折不扣的，甚至可以说是至纯至真的“女子”，“中间”或许还是无奈之选罢，假如诸葛亮还在呢……）。如此纯粹、深浓，丝毫不加修饰的爱情，除了一千八百年前的诸葛亮，这尘世间似乎也真的无人可以承载，这个世界——我们的这个世界，有时那么虚伪，有时那么……懦弱，又怎么承载得了如此天真，如此坚定的爱？所以，文子君注定孤独么？就如书中的游尘——若从那远古的空间重回“现代”，小盘和阿奇固然可以互相抚慰、支持，向前走下去，游尘却将是一无所所有，形影相吊——我们又怎能责备游尘那份头也不回的贪恋？有时觉得，在文子君面前，没人配谈爱亮，甚至，没人配谈“情”，除非有她那么勇敢，那么坦荡——看到最后那段游尘在天地间面对群山大叫着“娶了她”的时候，不管用一个庸俗的“现代人”的眼光，那是多么荒唐不羁，多么不可能发生的一幕场景，还是禁不住下泪了——真正爱上一个人，是一定希望能嫁他，能娶她的，不是吗？就像游尘说的，不管怎样，也必然会想要很“庸俗地”为那爱找个归宿，或者就算，“坟墓”也好——即便那个人是诸葛亮，也一样。又何必故作胸怀宽广地说什么“只要怎样怎样就好了，未必要如何如何”的假话，我们一些自诩通达的“现代人”真是……虚伪。

也许，这最简单热烈的文字，才适合本应最简单热烈的爱，在看过的当代的各种各样的文字里，倒是这一种，是我见过的最原汁原味地秉持了汤显祖那“情之至”的。可以看出，文子君读过很多书，然而她没有费力气把那些“学问”化成一本一本华丽丽的砖头一样的“学术专著”，而是用它们为自己的爱情作了注脚。不管这本小说有多么荒诞多么不靠谱的情节，这里面的“情”，却没有一点一滴是假的。

知道做剧透不好，然而还是忍不住要抄一些文字下来分享——自读过之后，就经常萦绕脑中，挥之不去的文字：

1死亡是把人生渡到另一岸的舟楫，在那个人怎样也望不到的遥远的彼岸，是一片灰色空旷。我到达死亡之域，就像把一朵灿烂的花种入没有颜色的土地，最初还能看到花色的新鲜，渐渐它泯然凋谢。后来者再怎样寻觅，也见不到一丝它盛开过的痕迹。

真够哀凉的。

南华，在把人生丢入死的贫瘠之前，总要跌跌撞撞做些事，开出花来吧。

2英雄、豪杰，壮志凌云，一展翅便是千里万里，多么崇高的山峦亦可以踏在足下，多么广袤的江湖亦可以悠然凌越，也许，真有一类人，没有一件事做不成，没有一种阻拦不能克服，没有一个敌人不可剿灭；可是，还有一个敌人、一种阻拦、一件事，不管怎样的豪杰英雄，面对它，便是稚子般软弱无力，是……死亡呵。

3也许“人生”正是这么奇妙，许许多多原本认为不会发生无法承受的事，一旦成真，“人生”便能生出相应的力与智慧来感受、负荷它吗？

4董卓荼毒两京时，天在哪里？

曹操血洗徐州时，天在哪里？

宦官掌权，御座蒙尘时，天在哪里？

旱涝连年、易子而食时，天在哪里？

没理由相信还有一种凌越于人世之上的绝对力量！没理由相信在这种力量之前，人人有同样分

量的生命与同样贵重的尊严。

5我们早已承认并接受了这个事实，无论谁、无论他多么才华出众、个性飞扬，都没可能完全照自身喜爱的方式达成每件事，人人活在规则里。虽说规则时而会对个人意愿形成反向之力，可唯有倚仗这条框框，世界才得以平衡，平稳地运作。

6总的说来，牛还是比牡丹有用。倘若实在没有草料，拿牡丹来养牛，也是应该的。

7光芒终将散落，我将给自己一个怎样的结局？想到这里时，我也谈不上消沉，我是静静的，随着生命日渐丰满，无可避免地发现“天下”真正的广袤——这种广袤压迫着渺小的“生”，世人越来越清楚，那遥远目标……实在太远，远到无法跋涉。小时候，一颗糖果便能为我建筑一个完整世界，我心满意足；稍大些，世界便是从家里到学校那么大；而一旦你拥有风驰电掣的步履，行过千里万里，才知道：世界的纵横向，都无边无际到足以完全无视你的存在。真挫败。不管多努力，始终不过一粒轻飘飘的粉尘。

游尘，蜉蝣一般浮游于尘。

诸葛亮会否有与我类似的渺茫感？

我从未问过他，只知他比我更卖力地试图挽住斜阳。我们生于是，不是为了做个玄学家的。我们要做一点事，并且始终相信，可以做到那些一定要做的事，要么悄悄倒塌在那些事上。

8三国，岂不是热血沸腾的英雄志吗？

不是冷冰冰的后世只须那些戴着白手套的书生软弱的手捺几个键，便能决定千万人的死、决定巨大的利益瓜分。

9生同床，死同穴，不求同生，但愿同死……倒是我很朴素的执拗哩。

10公事果然是最能够吹淡愁云的轻风。无论我们因为什么缘故负荷起它，只要一个猛子扎进去，便能暂时止歇单单属于自己的哀苦。

11“悲也好，喜也好，生也好……死也好，都允许我分担一点。”我轻声道：“两个人承担总好过一个人支撑，这话岂不是您说的吗？”

12漫漫人生之旅便是把你珍惜的事物一件件从你怀里夺走的过程么？

13年轻是多么好……想飞多高，便能飞多高；想走多远，便能走多远；与其杞人忧天，我宁可相信他们。

已经很久没有冲动，在读完一本书后，想为它写下一点什么了……凌晨三点，对着屏幕敲完这些字，有点疲倦，却无睡意，不能平静。人生若真能坦荡、淋漓、坚定无悔如同文子君的文字，即便要承担那样巨大的苦痛，也仍旧是值得的罢。

余心所善，九死不悔，余心所恶，宁死不为，多么希望，那是一个可以用生命去践行的愿望……然而。

正如文子君说，即使诸葛亮也做不到罢。有时，我们只是一定会去做一些事情，并不为那件事情能做到哪般我们想要的样子，我们才去做的。

2010.9.20凌晨 临屏

25、没有五弦琴和黑白棋好

26、伴随我们成长的故事。

27、受虐控直奔五丈原，好吧，合虐虐到我了，星星落手动一下就走了，粉满意。俺大冷心如今越来越泪点低。。虽然文风不同烂俗穿越文吧，但不要名分定律、万能定律还是显现，带着对三国人物的爱看看吧。。反正俺是肯定不爱主角的，受不了一切穿越人物的自大和自卑并存，怪不得俺更萌耽美文呢。。果然，不过尔尔，各种做作中逃不脱穿越烂俗本质。。小感动有，但文气不连贯，矫情

28、除了丞相，其他人的命比草芥还轻.....

29、犀利！

30、除了某些描述有点肉紧外。。

31、有时，我们只是一定会去做一些事情，并不为那件事情能做到哪般我们想要的样子，我们才去做的。

32、ps在这回有点玷污这文.....不俗的观点最近一次强烈冲击来自一个中学同学的围脖。自从这个女生暴发户一样谈了一个手头还算宽裕、已经工作的男朋友，原来平和淡定的性格基本没了，变得势力拜金。她在围脖上写自己背着LV在地铁上被人议论，最讨厌俗人了。我就在想，一个连名牌都还那么在乎的人，还好意思说别人俗么？俗不就是红尘放不下么？红尘中诱惑很大部分不就是名利么？她是不是没查过俗这个字是什么意思.....这么说来，她才真正是俗之又俗的人啊~

唉，这么说人挺不厚道的。中学朝夕相处了五年，关系相当好，寒假去北京同学只见了她一个。前年见到她时候就觉得她变了，感觉怪怪的，但是说不出来哪里变了。去年一个关系也很好的同学来上海看世博，就跟我说了她哪里哪里变了，已经开始瞧不起人了，开始炫富了云云。当时觉得挺郁闷的，那么多年相处下来的感觉，说变就变了，而且是朝着我最不喜欢的一种变过去.....唉。

算了，我本来也是俗人，有啥资格好指责人家呢。我的“资格”大概仅在于承认自己俗，并且能包容俗人吧.....

33、不一样的穿越感受，与亮柏拉图式的爱恋，对蜀汉炙热的迷恋。

34、——当年的我是怎么会读这么一本书的。。

35、——亏了先看的五丈原结尾，要是从头看说不准就一边骂大街直接弃文了呢。不愧穿越文，别看文风不同清穿，各种烂俗定律一一符合，女主不要名分原则、哪哪都有她原则、主cp作死别人原则，不一而足。刘备没让周瑜扼杀了，因为乃；夷陵马良死了，因为乃；街亭丢了，倒没因为乃，因为乃被下了药了。。

可怜的花毛毛马良啊，整个儿一千年炮灰，BG文里被女主炮，BL文里被主公炮，最讨厌的是，竟然孔明要给伊和女主做媒，主cp乃们就作孽吧，拿花毛毛挡枪子儿呢真是的；夷陵大火里，被捅了一枪还翻回战火里接女主啊，肿么那么替伊不值呢。摸摸季常，还是跟诸葛均过小日子去吧。

街亭的处理，弄死马谲也是假女主之手，马谲也是一志大才疏、没担当的冒失鬼形象。相对地，俺还是喜欢马亲王《街亭》里对马谲的处理，幼常让费祎摆了一道，或者说连带地，处于行政机器顶端的丞相也被摆了一道，以至于各种被动，于是处理了幼常，维护了丞相的威信和内部团结，这样诸葛亮挥泪斩马谲也说得通了，幼常本不是平庸之辈，各种算计给丞相挤兑到那份儿上，不杀不行了，一则公事一则感情也说得通了。而本文里，街亭失守因为女主被魏军细作下了药，没来得及挽救危局，于是街亭就丢了；女主又为了维护丞相威信，让马谲服毒自杀了，好像如此就能消磨丞相用人不当的阴影，那孔明为啥舍不得幼常，就因为恋旧，还对不起那个死了的季常么，这文里他们是够对不起季常的，花毛真是倒霉透了。。

至于文里的三国人物。可能他们都不用被怎么写吧，光亮出名字就已经够带劲儿的了。当然少不了穿越文里的人人都爱女主原则，这里不是情爱，广义点儿都爱护吧。赵将军的完美品貌和人格，决定了他在哪里都是个光辉配角，太完美了，太中正了，到什么样的文里都只能让人赞叹崇拜，却是出不了什么戏。主公可爱，天生当大boss的料，能用的了各种牛人，才说明他是个大牛领导。周郎、陆逊种种，因为他们的名字已经够灿烂，把名字放在那儿就次不了，怎么写都帅。

至于大大主角丞相亮，唉，还是难逃穿越文里主角叽歪化的厄运，伊是帅、稳定、距离感、自控和决定力，但只能说作者想的跟实际呈现的还是有点距离，至少我觉得这个形象有些飘忽不定，确实，他是神一样的人物，作者乃至女主对他的崇拜、爱恋让这个形象若即若离，想冲上去抱住，可其实却是什么也抓不住。心里存在敬畏的穿越文作者，是不可能一睁眼发现附体在黄夫人身上的，因为爱他所以要穿到他身边，到了身边又走不出那一步，那就各种万能辅佐他吧，然后俩人的感情就那么唧

## 《情人》

唧歪歪。什么呀，又替别人做媒吧，又一个说娶一个拒绝吧，真特么的叽歪招人烦。爱她么，爱她就娶她！爱他么，当妾也乐意，就当妾啊，瞎叽歪什么呢；怕从工作退到深闺没法辅佐他，当小妾随军啊！我宁可看两个人H完了，光着身子裹着毯子对谈军务，也不要什么镇定沉静地心里翻腾着感情谈公事，谁不让乃们俩好了，在一起啊，作什么劲儿真是的。这样一来，稳定沉着的形象就温吞了，说句找骂的比喻，诸葛亮在这文里的感情，就像大鼻涕一样黏黏腻腻，拖拖拉拉毫无力度，这个比喻是潘金莲嫌弃武大的那玩意儿的，此文里丞相的耐情就给我这感觉。

自大自卑并存的作者心态，决定了穿越人物的天生矛盾。似是万能，似是熟悉未来，其实却是什么也把握不了。真那么能干么，得了吧，知道哪年有什么事儿有什么了不起的，哪儿哪儿都有你，哪儿哪儿都显你，谁谁都爱你。又一个恶心的比喻，何必让众多人物在穿越人的身体里交媾呢，他们彼此就好了嘛，捏走捏走，还是BL最有爱了！！

36、又看到了这个……哈。其实挺想说爱亮面前人人平等，又没这个底气。爱情本来就不是平等的，总有的多有的少，也确实如文子这么纯粹的感情，难得见到。娶了她那段也是我觉得最感动的，现在有多少标榜自己不俗的人，他们根本就没意识到俗到极点的东西才是我们真正离不开的、真正想要的。后面加的那支曲子也很对景，今宵不让忧君王，大概是最美的想象吧，呵呵。小时候看情人的时候还不喜欢那类文章，现在能接受，要么是对感情体会深了，要么是对不同风格的包容力强了，也许两者兼有。年轻时线条过硬，软的东西都不大喜欢，现在倒是“软硬兼施”了，哈。

虽然并不似你那么崇拜文子君（无贬义，嘿嘿，这个上次讨论过了就不多说），但也欣赏她敢爱敢恨的性格。只是这世间值得感动的性格不止这一种，如小溪流水慢慢温润融化，再也分离不开的也是一种。老天爷锻造了那么多美丽的性格，不妨当作不同的艺术品来欣赏。至少在我看来，清泉和烈火都是美的~（请自动对号入座~）

不知道你看不看到这条，我就当自说自话了~

37、三国

38、想了很久到底打较差还是还行，后来觉得只是不合我口味而已，跟别的比应该算是还行了。

39、好吧我坦白，其实是越看越有味道。但是不知道是不是只有纸巾和她的志同道合者才会看第二遍第三遍……

40、最喜欢的是对于收集信息的记录者的命名，子君说他们是“注”

41、八年前，我遇上一本书，叫《故国神游》。八年后，我买了一本书，叫《情人》。八年前，《故国神游》的作者叫罗周。八年后，文子君完成了《情人》。八年后，罗周成了文子君。八年后，我又重遇罗周。缘和感觉是同样的两种不着调的东西，这两种经常不着调的东西常常让我有难明其然的感悟。八年前，因为《故国神游》，爱上三国，爱上古代，尊崇孔明。那段时间只要有空，我的笔下流出来的都尽是古色古香，如果有空，加上孔明。在那时看来，古意，都是很美很有韵味的。小香炉、石榴裙、绮罗账……随便抓一样都是极有故事极有美态的东西；诗经、汉乐府、唐诗宋词元曲明话本清小说样样如仕女般迷人无比。在那么一段时间还尊崇孔明到无以复加的地步，对其谋略、学识、智慧推崇无比，恨不得穿越时空割破帷幕拜倒在其羽扇之下。八年后，《情人》让我回忆所谓的年少轻狂。我家有《诗经》、《宋词鉴赏大全》、《唐诗三百首》、《元曲鉴赏大全》、《白话二十五史》……都是因那么一份懵懂的执着，渐渐收集的成果。时至今日，在购买的书籍中大部分还是古典文学，无论小说、散文还是诗歌。八年后…，《情人》承袭了《故国神游》却已不再是故国神游。正如我钟情于古意已不再执着于古意。笔下已经没有了小轩窗与翠玉屏，对孔明的盲崇也归于辩证与现实，书架上渐渐更多了些光怪陆离、现世的痴怨情仇。八年，古意开始的地方。阅读更多 &rsquo;

42、新版变得更成熟和深沉了。

43、个人觉得故国神游更好

44、纯粹的感情，难得

45、看得肝肠寸断的。。。

46、其实是很久很久以前买的了……并不华丽的封面，不太漂亮，很朴素，很简单，甚至是毫不起眼……起着一个异常简单、没有丝毫特别的名字。却讲述着一段缠绵的爱恋，游尘与诸葛孔明……书中的每个人似乎都是活的，一个个充满情感的人物，有血有肉，有自己的爱恨情仇。我无法相信他只是一个故事，我沉迷在这个故事里无法自拔。他是真的存活过来了，游尘爱着并恨着的诸葛丞相，他的温和谦逊，他的自信睿智，他的一切一切……诸葛亮是怎样的，我不知道，我只知道，那些人又再次从历史的长河中苏醒了、复活了，透过这些文字活在了我的眼前。游尘呀游尘，你后悔过吗？后悔过

## 《情人》

你所没有去阻止过的一切吗？你是没有后悔的吧——因为，你爱他，你深爱着诸葛丞相！《情人》，你的情人……

47、 看过太多的穿越，穿清穿明穿唐，作者居然挑了冷僻的三国，更有趣的是她去挑战了这位被誉为几千年来中国最聪明的人。本以为仅仅是写穿后缠绵悱恻的书，却看到了女主角杀敌应战筹谋帷幄，有小女儿的情怀更有少年式的义气襟怀。前半部平淡，后半部奇峰迭出，熟悉的开头却是没有料到的惨烈结尾

48、 用十年后的观点来看简直玛丽苏到极点……但当年窝萌都四一群麦丽素啊不玛丽苏啊好不好……

49、 有十年了么

50、 综上所述：BL最有爱，穿越是大雷……

51、 孔明的另类生活

52、 “这两个……混蛋！……我……嫁你算了……冬青啊！”

53、 此书之后，天下再无穿越小说，这本书已经超越了一般的历史和言情之作，它是作者最炽烈的热望，最美的情愫，最初和最后的幻想。

54、 穿越只为遇到这样的诸葛亮，虽然不能相守，但是能相识相爱，值了

55、 同是穿越到三国，我更喜欢《笑倾三国》

1、有人说，每读一篇文章，便是复制一份心情，读完了，复制结束，便拿起下本书，复制另一份心情。那么《情人》呢，那是那个人的一生呵。轻轻拿起，能够放下么，还能轻轻的放下么，就好象从未看过？放不下，就不要放。子君如此轻易地穿越了三十多个甲子去和那个人亲近，就好像他真的那样客气的拽着冬青的衣袖，那样坐在几案前认真看着文书，那样独自承受了一切却还能笑着面对——整个国家。几乎可以想象子君是怎样的爱着那个人，一直以为那本书已经是一个人，一个生活在现代的人可以对他的最深情感，却不想情人却是把我拽回了那样的时空，生活，笑，主公，季常，文伟，子龙。或者还有那柄可以颤抖的流景，问闲，杜衡，或是那枚纂章。了解那种力不从心的感觉，甚至理解那种温柔客气却让冬青绝望的感觉。是的，温柔，就像她对他一点都不会特别，客气，却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疏远，即便是冬青那样地续写了那首诗，那万年不变的笑容，在冬青看来，是最无情的拒绝吧。是那样吧，子君领我走进了我不曾了解的三国，了解那个人是那样活生生地存在过，或许现在还活在子君那里。孔明你一定要和子君写的一样哦，一定要。宁愿相信情人所写，不是诸葛亮里的，更不是故国神游里的，宁愿就是有那样一个游尘在他周围。舜英，就是这样吧，敬重，不是爱。一直以来，却如子君所说，他是让人感觉没有“身体”的吧，他是属于江山社稷的，属于丞相那身紫红华服，节符，订礼仪，治权约。“恐怕是一生呵。陪诸葛亮一生……怎么能不紧张？”子君你好狠的心呵，这样展现了他的一生，这样浓缩在这一本情人里，居然还让我这么轻易地拿起，却再不能轻松地放下。沉甸甸的，是他的一生呵。季常，想到他就异常温暖。频频回首的他，认真要以白身留下的他，知道那一纸聘书后紧张的他。“你和我，总要有一个人人为她做些什么。”是深情吧，深到痴？季常是一个谋士呵，还是有那份痴情。那么你呢，亮，冬青之于你，是什么？是我狂悖了。主公呵，是个好君主，更是个好兄弟，所以才成就了陆议吧。陆议没错，孙权没错，司马你更没错，错在我先入为主喜欢了他吧。子龙，年轻的你，应该是和十三一样的意气飞扬吧，可是子君一直写你成熟稳重呢，算了啊，那么喜欢子君，不忍心说呢。好像应该多写些那个人呢，跑了跑了，有点乱呵，是我头脑比较乱吧。

2、看过太多的穿越，穿清穿明穿唐，作者居然挑了冷僻的三国，更有趣的是她去挑战了这位被誉为几千年来中国最聪明的人。本以为仅仅是写穿后缠绵悱恻的书，却看到了女主角杀敌应战筹谋帷幄，有小女儿的情怀更有少年式的义气襟怀。前半部平淡，后半部奇峰迭出，熟悉的开头却是没有料到的惨烈结尾

3、“情于沧桑里倍坚定，情于心深处最终是，不改变”——文子君自己选了这首歌做情人的MV，这首歌的歌词，果然是很深切地表达了读此书最深的感受。不是法国女作家杜拉斯的那本经典的《情人》，但读下去的时候，有时却感到比杜拉斯的《情人》更切肤的震撼。有时觉得，读这本书的时候，或许已不是为诸葛亮而感动，甚至可能都不仅仅是为游尘而感动，而是为文子君本人。文子君是个让人相信奇迹的所在，让人相信世间真的可以有这样纯粹的爱，纯粹得如同《牡丹亭》般“生者可以死，死可以生”的爱——她用生命写成的文字已足以证明此物的存在。以心为笔，以血泪为墨，挥洒的背景也不是宣纸，是一段最灿烂最可珍惜的青春——勘透世事，依然纯真，一生聪明，情愿痴憨，对于残酷命运的清醒认识，与对生命的永不停息的热爱眷恋，绞缠一处，风云鼓荡，金石鏖铮……为了这爱，舍弃了一切，如果游尘让人感动，那么更让人感动的应该是文子君罢——这同我们生活在同一空间中的女子（虽然她自己说了“我站中间”之类的话，然而看她的《情人》却觉得其内心仍旧是个不折不扣的，甚至可以说是至纯至真的“女子”，“中间”或许还是无奈之选罢，假如诸葛亮还在呢……）。如此纯粹、深浓，丝毫不加修饰的爱情，除了一千八百年前的诸葛亮，这尘世间似乎也真的无人可以承载，这个世界——我们的这个世界，有时那么虚伪，有时那么……懦弱，又怎么承载得了如此天真，如此坚定的爱？所以，文子君注定孤独么？就如书中的游尘——若从那远古的空间重回“现代”，小盘和阿奇固然可以互相抚慰、支持，向前走下去，游尘却将是一无所有，形影相吊——我们又怎能责备游尘那份头也不回的贪恋？有时觉得，在文子君面前，没人配谈爱亮，甚至，没人配谈“情”，除非有她那么勇敢，那么坦荡——看到最后那段游尘在天地间面对群山大叫着“娶了她”的时候，不管用一个庸俗的“现代人”的眼光，那是多么荒唐不羁，多么不可能发生的一幕场景，还是禁不住下泪了——真正爱上一个人，是一定希望能嫁他，能娶她的，不是吗？就像游尘说的，不管怎样，也必然会想要很“庸俗地”为那爱找个归宿”，或者就算，“坟墓”也好——即便那个人是诸葛亮，也一样。又何必故作胸怀宽广地说什么“只要怎样怎样就好了，未必要如何如何”的假话，我们



一些自诩通达的“现代人”真是……虚伪。也许，这最简单热烈的文字，才适合本应最简单热烈的爱，在看过的当代的各种各样的文字里，倒是这一种，是我见过的最原汁原味地秉持了汤显祖那“情之至”的。可以看出，文子君读过很多书，然而她没有费力气把那些“学问”化成一本一本华丽丽的砖头一样的“学术专著”，而是用它们为自己的爱情作了注脚。不管这本小说有多么荒诞多么不靠谱的情节，这里面的“情”，却没有一点一滴是假的。知道做剧透不好，然而还是忍不住要抄一些文字下来分享——自读过之后，就经常萦绕脑中，挥之不去的文字：1死亡是把人生渡到另一岸的舟楫，在那个人们怎样也望不到的遥远的彼岸，是一片灰色空旷。我到达死亡之域，就像把一朵灿烂的花种入没有颜色的土地，最初还能看到花色的新鲜，渐渐它泯然凋谢。后来者再怎样寻觅，也见不到一丝它盛开过的痕迹。真够哀凉的。南华，在把人生丢入死的贫瘠之前，总要跌跌撞撞做些事，开出花来吧。2英雄、豪杰，壮志凌云，一展翅便是千里万里，多么崇高的山峦亦可以踏在足下，多么广袤的江湖亦可以悠然凌越，也许，真有一类人，没有一件事做不成，没有一种阻拦不能克服，没有一个敌人不可剿灭；可是，还有一个敌人、一种阻拦、一件事，不管怎样的豪杰英雄，面对它，便是稚子般软弱无力，是……死亡呵。3也许“人生”正是这么奇妙，许许多多原本认为不会发生无法承受的事，一旦成真，“人生”便能生出相应的力与智慧来感受、负荷它吗？4董卓荼毒两京时，天在哪里？曹操血洗徐州时，天在哪里？宦官掌权，御座蒙尘时，天在哪里？旱涝连年、易子而食时，天在哪里？没理由相信还有一种凌越于人世之上的绝对力量！没理由相信在这种力量之前，人人有同样分量的生命与同样贵重的尊严。5我们早已承认并接受了这个事实，无论谁、无论他多么才华出众、个性飞扬，都没可能完全照自身喜爱的方式达成每件事，人人活在规则里。虽说规则时而对个人意愿形成反向之力，可唯有倚仗这条框框，世界才得以平衡，平稳地运作。6总的说来，牛还是比牡丹有用。倘若实在没有草料，拿牡丹来养牛，也是应该的。7光芒终将散落，我将给自己一个怎样的结局？想到这里时，我也谈不上消沉，我是静静的，随着生命日渐丰满，无可避免地发现“天下”真正的广袤——这种广袤压迫着渺小的“生”，世人越来越清楚，那遥远目标……实在太远，远到无法跋涉。小时候，一颗糖果便能为我建筑一个完整世界，我心满意足；稍大些，世界便是从家里到学校那么大；而一旦你拥有风驰电掣的步履，行过千里万里，才知道：世界的纵横向，都无边无际到足以完全无视你的存在。真挫败。不管多努力，始终不过一粒轻飘飘的粉尘。游尘，蜉蝣一般浮游于尘。诸葛亮会有与我类似的渺茫感？我从未问过他，只知他比我更卖力地试图挽住斜阳。我们生于是，不是为了做个玄学家的。我们要做一点事，并且始终相信，可以做到那些一定要做的事，要么悄悄倒塌在那些事上。8三国，岂不是热血沸腾的英雄志吗？不是冷冰冰的后世只须那些戴着白手套的书生软弱的手捺几个键，便能决定千万人的死、决定巨大的利益瓜分。9生同床，死同穴，不求同生，但愿同死……倒是我很朴素的执拗哩。10公事果然是最能够吹淡愁云的轻风。无论我们因为什么缘故负荷起它，只要一个猛子扎进去，便能暂时止歇单单属于自己的哀苦。11“悲也好，喜也好，生也好……死也好，都允许我分担一点。”我轻声道：“两个人承担总好过一个人支撑，这话岂不是您说的吗？”12漫漫人生之旅便是把你珍惜的事物一件件从你怀里夺走的过程么？13年轻是多么好……想飞多高，便能飞多高；想走多远，便能走多远；与其杞人忧天，我宁可相信他们。已经很久没有冲动，在读完一本书后，想为它写下一点什么了……凌晨三点，对着屏幕敲完这些字，有点疲倦，却无睡意，不能平静。人生若真能坦荡、淋漓、坚定无悔如同文子君的文字，即便要承担那样巨大的苦痛，也仍旧是值得的罢。余心所善，九死不悔，余心所恶，宁死不为，多么希望，那是一个可以用生命去践行的愿望……然而。正如文子君说，即使诸葛亮也做不到罢。有时，我们只是一定会去做一些事情，并不为那件事情能做到哪般我们想要的样子，我们才去做的。2010.9.20凌晨 临屏

4、亏了先看的五丈原结尾，要是从头看说不准就一边骂大街直接弃文了呢。不愧穿越文，别看文风不同清穿，各种烂俗定律一一符合，女主不要名分原则、哪哪都有她原则、主cp作死别人原则，不一而足。刘备没让周瑜扼杀了，因为乃；夷陵马良死了，因为乃；街亭丢了，倒没因为乃，因为乃被下了药了。。可怜的花毛毛马良啊，整个儿一千年炮灰，BG文里被女主炮，BL文里被主公炮，最讨厌的是，竟然孔明要给伊和女主做媒，主cp乃们就作孽吧，拿花毛毛挡枪子儿呢真是的；夷陵大火里，被捅了一枪还翻回战火里接女主啊，肿么那么替伊不值呢。摸摸季常，还是跟诸葛均过小日子去吧。街亭的处理，弄死马谲也是假女主之手，马谲也是一志大才疏、没担当的冒失鬼形象。相对地，俺还是喜欢马亲王《街亭》里对马谲的处理，幼常让费祎摆了一道，或者说连带地，处于行政机器顶端的丞相也被摆了一道，以至于各种被动，于是处理了幼常，维护了丞相的威信和内部团结，这样诸葛亮挥泪斩马谲也说得通了，幼常本不是平庸之辈，各种算计给丞相挤兑到那份儿上，不杀不行了，一测

## 《情人》

公事一谈感情也说得通了。而本文里，街亭失守因为女主被魏军细作下了药，没来得及挽救危局，于是街亭就丢了；女主又为了维护丞相威信，让马谡服毒自杀了，好像如此就能消磨丞相用人不当的阴影，那孔明为啥舍不得幼常，就因为恋旧，还对不起那个死了的季常么，这文里他们是够对不起季常的，花毛真是倒霉透了。。。至于文里的三国人物。可能他们都不用被怎么写吧，光亮出名字就已经够带劲儿的了。当然少不了穿越文里的人人都爱女主原则，这里不是情爱，广义点儿都爱护吧。赵将军的完美品貌和人格，决定了他在哪里都是个光辉配角，太完美了，太中正了，到什么样的文里都只能让人赞叹崇拜，却是出不了什么戏。主公可爱，天生当大boss的料，能用的了各种牛人，才说明他是个大牛领导。周郎、陆逊种种，因为他们的名字已经够灿烂，把名字放在那儿就次不了，怎么写都帅。至于大大主角丞相亮，唉，还是难逃穿越文里主角叽歪化的厄运，伊是帅、稳定、距离感、自控和决定力，但只能说作者想的跟实际呈现的还有点距离，至少我觉得这个形象有些飘忽不定，确实，他是神一样的人物，作者乃至女主对他的崇拜、爱恋让这个形象若即若离，想冲上去抱住，可其实却是什么也抓不住。心里存在敬畏的穿越文作者，是不可能一睁眼发现附体在黄夫人身上的，因为爱他所以要穿到他身边，到了身边又走不出那一步，那就各种万能辅佐他吧，然后俩人的感情就那么唧唧歪歪。什么呀，又替别人做媒吧，又一个说娶一个拒绝吧，真特么的叽歪招人烦。爱她么，爱她就娶她！爱他么，当妾也乐意，就当妾啊，瞎叽歪什么呢；怕从工作退到深闺没法辅佐他，当小妾随军啊！我宁可看两个人H完了，光着身子裹着毯子对谈军务，也不要什么镇定沉静地心里翻腾着感情谈公事，谁不让乃们俩好了，在一起啊，作什么劲儿真是的。这样一来，稳定沉着的形象就温吞了，说句找骂的比喻，诸葛亮在这文里的感情，就像大鼻涕一样黏黏腻腻，拖拖拉拉毫无力度，这个比喻是潘金莲嫌弃武大的那玩意儿的，此文里丞相的耐情就给我这感觉。自大自卑并存的作者心态，决定了穿越人物的天生矛盾。似是万能，似是熟悉未来，其实却是什么也把握不了。真那么能干么，得了吧，知道哪年有什么事儿有什么了不起的，哪儿哪儿都有你，哪儿哪儿都显你，谁谁都爱你。又一个恶心的比喻，何必让众多人物在穿越人的身体里交媾呢，他们彼此就好了嘛，捏走捏走，还是BL最有爱了！！！！

# 《情人》

## 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[www.tushu111.com](http://www.tushu111.com)